立法院第8屆第4會期經濟委員會第13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102年12月2日（星期一）上午9時2分至12時12分、下午2時34分至4時36分

地　　點：本院紅樓101會議室

出席委員：林滄敏 廖國棟 陳明文 許忠信 楊瓊瓔 簡東明 張嘉郡 徐耀昌 黃昭順 蘇震清 丁守中 黃偉哲 林岱樺 高志鵬 李慶華

**委員出席15人**

列席委員：陳亭妃 吳秉叡 陳歐珀 許添財 李貴敏 江啟臣 江惠貞 李應元 蕭美琴 廖正井 孔文吉 盧秀燕 管碧玲 薛 凌 林德福 蔣乃辛 呂學樟 張慶忠 孫大千 邱文彥 陳淑慧 蔡錦隆 葉津鈴 葉宜津 何欣純 李桐豪 蘇清泉 王惠美 呂玉玲 王進士 姚文智 楊 曜 徐欣瑩 盧嘉辰 楊麗環 黃文玲 潘維剛 李昆澤 吳育仁 吳育昇 羅明才 顏寬恒 翁重鈞

**委員列席43人**

列席人員：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主任委員 管中閔

副主任委員 黃萬翔

副主任委員 陳小紅

副主任委員 陳建良

主任秘書 高仙桂

綜合計劃處處長 曾雪如

經濟研究處副處長 朱麗慧

部門計劃處處長 詹方冠

人力規劃處處長 曾文清

都市及住宅發展處處長 郭翡玉

財經法制協調服務中心主任 左 珩

財務處副處長 洪慧燕

管制考核處處長 陳世璋

總務處處長 陳銘傳

人事室主任 廖讚豐

主計室代理主任 黃鴻文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副執行秘書 蘇來守

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預算處專門委員 許永議

基金預算處科長 邱幼惠

主　　席：陳召集委員明文

專門委員：黃素惠

主任秘書：李水足

紀　　錄：簡任秘書 葉義生 副研究員 程谷川 簡任編審 黃殿偉

科 長 朱莉華 專 員 楊雅如

速　　記：公報處記錄人員

**報 告 事 項**

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議事錄確定。

**討 論 事 項**

**繼續審查103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行政院歲入預算有關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折減基金繳庫及賸餘繳庫部分暨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單位預算部分。（處理）**

**決議：**103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行政院歲入預算有關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折減基金繳庫及賸餘繳庫部分暨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單位預算部分，審查完竣，審查結果如下：

1. **歲入部分**

第2款　罰款及賠償收入

第11項 經濟建設委員會，無列數。

第3款　規費收入

第12項 經濟建設委員會，無列數。

第4款　財產收入

第6項 行政院第1目「投資收回」13億元（係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折減基金繳庫數），照列。

第12項 經濟建設委員會2萬元，照列。

第5款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第1項 行政院第2目「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原列245億元（係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賸餘繳庫數），暫照列，俟所屬非營業特種基金另定期專案審議確定後，再行調整。

第7款　其他收入

第12項 經濟建設委員會10萬元，照列。

1. **歲出部分**

通過決議5項：

(一)「農業生產」是原住民族主要經濟來源，聯外交通對維繫原住民族生命財產安全、促進當地農產運銷，至為重要。加上「部落」多位處環境敏感地區，每遇天然災害（如地震、風災、水災、土石流），部落聯外道路時有毀損，必須由「聯外道路改善計畫」編列預算辦理補助。98年度至100年度政府投入逾40億元協助原住民地區交通建設，改善37座部落聯外橋樑，每年約有400個部落受益。但政府預算不足，預估103年全國僅有10億元預算協助農路改善工程，但僅新竹縣司馬庫斯部落道路1項，便已占去1.5億元預算，可見經費不足已嚴重影響原鄉部落生活發展。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既身為規劃政府整體經濟政策重要幕僚單位，因此，爰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等單位研議，重行寬列103年度農路等交通建設預算。

提案人：簡東明 林滄敏 丁守中 楊瓊瓔 李慶華

(二)有鑑於目前「自由經濟示範區」之「農產品加值運銷中心」規劃，將開放馬總統2008年競選以及簽署ECFA時一再強調絕不開放的830項中國農產品進口，屆時中國農產品不僅可藉由自由經濟示範區免稅進口，並可在區內加值後以MIT品牌出口，變相形成優惠低價中國農產品進口的加工出口區，對台灣本土農業產生不公平競爭，恐將取代既有已出口的台灣食品加工品，或透過管道回銷國內市場，衝擊台灣農產品的整體品質形象以及市場競爭力，儘管或有部分國內農漁畜產品契作，對國內農民整體收入與產品品質提升皆無正面具體效益，爰請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應偕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等相關主管機關，正視相關政策規劃不當，對我國農業部門的重大衝擊，針對「農產品加值運銷中心」規劃與相關政策配套措施重行審慎研議，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提案人：蘇震清 黃偉哲

連署人：陳明文

(三)立法院民國99年底，審查「中華民國10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於朝野協商提案第12案，經在場委員同意，王院長親自簽署，有關「辦理彰化市花壇鄉鐵路高架化案」。該案業經交通部於100年2月8日同意，在「軌道運輸系統規劃先期作業」項下補助500萬元，作可行性研究；研究報告並於102年完成。為加速改善彰化地區交通，推動彰化都市更新，配合自由經濟示範區產業發展，爰建請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協調內政部、交通部、交通部高速鐵路工程局等有關機關，除爭取編列後續基本設計與主體工程經費外，並將台中大眾捷運系統北屯文心烏日線，延伸自彰化市至彰濱工業區，做前期研究。

提案人：林滄敏 簡東明 黃昭順 楊瓊瓔 李慶華

(四)有鑑於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政策，對我國整體經濟發展、產業生態影響甚鉅。根據自由經濟示範區之規劃，未來凡是在我國境內產生實質轉型之貨品，均皆可以MIT標章，行銷全球。然以進口原物料在台加工、再製產生之商品與生產所需之原物料取得、加工、製造等，全程皆於我國境內生產之商品，仍有所差異，足以影響消費者選購意願。爰建請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協調經濟部儘速研擬MIT標章產品差異化標示之可能性，以鼓勵生產者使用百分百在地原料、在地生產、製造商品，並保障消費者知悉產品生產原料、流程的權益。

提案人：李慶華 徐耀昌 黃昭順

(五)102年電價再度調漲，油價、瓦斯又連續上漲，但民眾薪資卻大幅倒退16年，庶民百姓面對國營事業帶頭漲價，帶動萬物齊漲，民眾痛苦劇增，爰建請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應由總體經濟治理面，具體要求相關部會就國營事業之電價、油、氣價格、瓦斯價格儘速提出調降、凍漲計畫，並應主動於行政院院會提案，儘速調降家庭用之油、電、瓦斯、天然氣等價格，稍減百姓痛苦。

提案人：黃偉哲 蘇震清 陳明文 李慶華 簡東明 徐耀昌

第2款 行政院主管

第7項 經濟建設委員會原列32億5,028萬1,000元，除第4目「非營業特種基金」25億元，暫照列，俟所屬非營業特種基金另定期專案審議確定後，再行調整外，減列「委辦費」10萬元、第1目「一般行政」之「人事費－獎金」項下主任委員之年終獎金14萬3,000元、第2目「經建計畫之設計、研審及協調」680萬1,000元（含第1節「研擬國家發展計畫」76萬8,000元、第2節「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28萬5,000元、第3節「促進產業發展」項下「協調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發展」之「一般事務費」40萬元及「國外旅費」34萬8,000元、第5節「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項下推動國家建設總合評估之「獎補助費」500萬元），共計減列704萬4,000元，其餘均照列，改列為32億4,323萬7,000元。

本項通過決議31項：

(一)查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103年度預算案編列「委辦費」1億2,200萬5,000元(包含委託研究費2,595萬元及委託辦理費9,605萬5,000元)，較102年度1億2,190萬3,000元，增加10萬2,000元，爰刪減「委辦費」10萬元後，凍結該預算20%，俟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再行准予動支。

提案人：張嘉郡 李慶華

連署人：楊瓊瓔 簡東明

(二)查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主任委員於102年年初提出：「經濟可望持續加溫，達成經濟成長率突破4%、失業率降至4%以下的『黃金交叉』。」，然而102年11月29日行政院主計總處最新公布之全年經濟成長率卻再下修至1.74%，台灣整體及青年之失業率更「高居」亞洲四小龍之首，黃金交叉成空話；景氣低迷、油電再度雙漲，壓得百姓快喘不過氣，中央政府官員對於近日施政連環爆，居然還笑稱可以輪流喘氣，全然不知民間疾苦；爰針對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主任委員之年終獎金，刪減二分之一，其餘二分之一予以凍結，俟連續2季GDP成長超過3%或連續2個月失業率低於4%後，再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國內外經濟情勢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明文 黃偉哲 林岱樺 蘇震清　　高志鵬

(三)鑑於政府資源有限，在發展國家策略新興產業時必需篩選關鍵技術，選擇少數利基型產業切入，方能進一步聚焦。然而，現行政府發展新興策略性產業時，其選擇基準及發展優先次序，缺乏完整的理論基準及未來的長期規劃。為使國家策略新興產業發展能夠聚焦，在兼顧政策目標、世界潮流與角色定位上，應慎選重點產業科技，以達到有限資源之最佳利用，爰建請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應設置跨部會協調溝通機制，以避免政府資源重複投入造成浪費。

提案人：高志鵬 陳明文 黃偉哲 丁守中 楊瓊瓔

(四)鑑於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乃欲藉由整合相關公共基礎建設，加強各區域間之跨域合作，方能發揮綜效以降低成本，惟目前中央政府重大政策規劃欠缺地方政府參與決策之管道，又公共建設經費之分配忽略適性發展，爰此，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應建立符合各城鄉發展之公共設施配套，以促進區域適性發展。

提案人：高志鵬 陳明文 黃偉哲 丁守中 楊瓊瓔

(五)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提出「產業有家，家有產業」政策後，辦理經費逐年遞減，整體規劃辦理進度停滯不前，復未提出後續具體可行措施，且立法院審查10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通過決議事項，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儘速針對「產業有家，家有產業」提出辦理成果，並對外公告，以避免外界對該項政策推動之持續性產生質疑。但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目前為止僅將截至100年12月底止之第2階段座談會及招商成果報告上傳於網頁，後續規劃內容及辦理情形則付之闕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之政策推動除與立法院決議未合外，為避免資源浪費及符合「家有產業、產業有家」之推動原意，爰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應就「產業有家，家有產業」政策進行檢討，並將檢討報告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高志鵬 陳明文 黃偉哲 丁守中 楊瓊瓔

(六)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103年度聘用人員占職員預算員額比率超過5%，與相關法令規定及立法院決議聘用人員比例需在3%以下均有悖，且約聘僱人員預算員額較以前年度減少，惟相關待遇編列數卻不減反增，合理性有待商榷。爰此，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應賡續執行精簡政策及員額控管，並應覈實編列預算，避免浪費公帑。

提案人：高志鵬 陳明文 黃偉哲 丁守中 楊瓊瓔

(七)在經濟全球化趨勢下，世界各國為強化國家競爭力，莫不透過與其他國家洽簽自由貿易協定，以吸引國內外企業投資。而政府為加速我國經濟自由化進程，及早融入區域經濟之整合，並降低國內對經濟自由化之疑慮，行政院於102年4月29日核定自由經濟示範區規劃方案，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並於103年度預算案「促進產業發展－協調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發展」計畫項下編列經費1,748萬元，以配合自由經濟示範區政策之推動，辦理優先示範產業研析、示範區政策宣導及赴國外招商，以吸引國內外企業赴自由經濟示範區投資。自由經濟示範區為我國經濟自由化先行試辦區域，為順利推動該項重大政策，爰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於規劃執行該項政策內容時，應結合在地經濟，做宏觀性與整體性之布局，建立單一窗口服務，提供跨部會之整合性服務，並建立完備相關配套措施，以求政策執行之順利。

提案人：高志鵬 陳明文 黃偉哲 丁守中 楊瓊瓔

(八)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對於自由經濟示範區應先確立上位、整體之空間與產業發展藍圖，以平衡區域發展做為自由經濟示範區之布局依據，並結合在地經濟，並且以提升就業率、提升地方經濟產值為首要目標。

提案人：黃偉哲 林佳龍

連署人：陳明文 蘇震清

(九)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應建立符合各區域發展之公共設施配套，目前執行成果未如預期，其中中央重大政策欠缺地方政府參與管道，且公共建設經費之分配忽略適性發展，應建立符合各區域發展之公共設施配套；辦理補助案多侷限於個別縣市或鄉鎮內，非屬跨域性合作計畫。爰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應依原定目標，加強推動跨域性合作計畫辦理。

提案人：黃偉哲 林佳龍

連署人：陳明文 蘇震清 丁守中 楊瓊瓔

(十)101年5月經濟部水利署佈管之深層海水取水管線因故無法正常取水，導致園區各項計畫受影響，102年8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產試驗所東部海洋生物研究中心國家水產生物種原庫台東支庫取水作業也因颱風導致深層海水取水管線無法正常作業，此時此刻台東地區僅有的兩個深層海水取水管線均停止作業，導致各項深層海水計畫受到影響，並使產業推動的各項工作受到延誤。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應介入各項檢討工作，協助經濟部取水管線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取水管線儘快復原及在未來應如何相互支援，以避免同樣災害發生，並請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積極介入協調工作，讓深層海水產業化成果能早日實現，以嘉惠東部產業建設。

提案人：廖國棟 簡東明 丁守中

連署人：張嘉郡 林滄敏 楊瓊瓔 李慶華

(十一)查自由經濟示範區政策係參考南韓設置仁川自由經濟示範區政策之做法，採前店(自由貿易港)後廠(工業區)概念，以六港一空(基隆港、蘇澳港、臺北港、臺中港、安平港、高雄港及桃園航空城)為核心，結合鄰近園區同步推動，並採取促進人員、商品、資金之自由流動、開放市場接軌國際、打造友善租稅環境、提供便捷土地取得、建置優質營運環境等措施，發展智慧運籌、醫療經濟、農業加值及產業合作等經濟活動。鑑於該方案整體規劃布局左右政策之成敗，為能順利推動該項重大政策，應結合在地經濟，為宏觀性之布局，建議參酌韓國仁川自由經濟示範區推行過程中發生之問題，如開發進度落後、吸引外資成效不佳及中央與地方溝通不良、開發項目、目標與產業重複性高等，研擬完備之配套措施。

提案人：張嘉郡 丁守中

連署人：楊瓊瓔 簡東明 李慶華

(十二)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編列「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預算，執行「國家地理資訊系統建置及推動十年計畫」 (自95年至104年，分10年辦理)，除預算執行率偏低外，計畫成效亦不佳。近年來科技產生巨大變革，手持式裝置盛行幾乎人手一機，加上Google map 成功攻占市場，帶動與以往傳統GIS業者全然不同的應用及發展。101年於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案「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於96年7月提報『國家地理資訊系統建置及推動十年計畫』，奉行政院核定推動後，旋即邀集內政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經濟部、交通部等相關部會成立國土資訊系統推動小組，以加速推動國土資訊系統整體建置計畫、建置國家地理資訊系統共通作業平台、建立地理空間資訊產業發展之相關輔導機制並推動產業試辦計畫為目標，進行國土資訊系統之推動整合作業。然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自96 年度起逐年編列預算執行該計畫以來，102年度為第7年編列預算，金額為4,800萬元，累計共編列2億5,553萬1,000元，但檢視該計畫歷年之執行率，除第1年執行率高於8成，第2年因編列數低而完全執行外，其餘年度執行率均不佳。」102年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送交的檢討報告流於將歷年工作事項重新列表而已，未見深刻檢討及對未來效益評估，況且編列預算大多為補助各單位執行提案計畫，爰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提交檢討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廖國棟 簡東明 丁守中

連署人：張嘉郡 林滄敏 楊瓊瓔 李慶華

(十三)我國原住民人才發展趨勢近年來已出現結構性變化，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協助發展各部會人力資源發展計畫時，應協助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妥善因應未來的變化。依102年9月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統計資料發現，原住民大專以上畢業人口已達20.96%(大學畢14.81%、專科畢6.15%)，原住民人才學歷及素質一直提升中，從事行業第一名製造業16.66%、第二名營建業16.57%、第三名農林漁牧業11.2%、第四名其他類服務業8.96%、第五名住宿服務業8.81%，相較以往製造業占比約35%、營建業占比約30%己產生巨大變化，人才發展往服務業轉進。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應協助輔導原住民人才往文創產業等有未來發展性且適合其發展的產業，以跨部會協調之力引導原住民人才發展。以上有關原住民人才未來發展規劃，請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人力規劃處研議分析報告提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廖國棟 簡東明 丁守中

連署人：張嘉郡 林滄敏 楊瓊瓔 李慶華

(十四)我國人力發展目前遭遇失衡情形，許多廠商反應難以僱用到需要的人才，其中包含許多產業的專業人才仍有需求尚未補足(高階人才難尋)，加上許多返台設廠的台商又無法晉用足額的生產線初階員工(初階人才就業意願不高)，導致生產線不停在招工中；另一方面國內專業人才外流情形嚴重，特別是被挖角到對岸大陸工作的專業人員，也將某些關鍵技術外流到大陸。我國青年失業率已高達13%，遠高於一般國民的失業率4.2%，這些人力失衡情形已嚴重威脅到我國經濟成長及國家未來發展。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督導各部會人力資源發展計畫時，目前並無有效的方法改善目前我國人才發展遇到的瓶頸，應積極謀求解決方法，請速提因應對策到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廖國棟 簡東明 丁守中

連署人：張嘉郡 林滄敏 楊瓊瓔 李慶華

(十五)新興策略性產業應篩選產業並集中資源，以做為國家未來發展之依據，然就目前政府投入六大新興產業資源來看，顯然較鄰近各國困窘，且策略性產業涵蓋過於廣泛且重疊，導致有限資源之分散，恐無法明確產業鏈完成政策目標。為此，建請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慎選產業科技，避免資源重複投入與浪費，並於1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黃偉哲

連署人：陳明文 蘇震清

(十六)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對於專案問題分析及研究，近年來雖提升自行研究數量，但仍未能以自行研究之成果降低或取代委託研究案件，委託研究經費不減反增，為此，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加強自行研究案件品質及實用性，並審酌委辦計畫之合理性及必要性，避免相關經費之浪費，並於1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黃偉哲

連署人：陳明文 蘇震清

(十七)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近年聘用人員均逾該機關預算人數之5%，103年度聘用人員預算員額22人，占該會當年度職員預算員額344名之比率達6.4%，違反行政院相關規範之標準，亦有違立法院決議，為此，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應檢討並降低其聘用人員情形，以符合行政院相關規範之標準。

提案人：黃偉哲

連署人：陳明文 蘇震清

(十八)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103年度「一般行政－人事費」項下「約聘僱人員待遇」共計編列2,193萬元，該會103年度預算案編列聘用人員22人、僱用人員2人，合計24人，與101年度預算數25人、2,148萬2,000元相較，減少聘用人員1人，惟預算編列較101年度增加44萬8,000元，經費不減反增，顯見其編列合理性有待商榷，且未確實執行精簡政策及員額控管，為此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執行精簡政策及員額控管。

提案人：黃偉哲

連署人：陳明文 蘇震清

(十九)針就人口高齡化、少子化問題愈趨嚴重，銀髮族之相關服務業日趨重要，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應針就銀髮族服務產業化層面，積極協調相關部會大力發展，並建立產值目標，列為年度重點發展事項。

提案人：丁守中 林滄敏 蘇震清 楊瓊瓔 李慶華

(二十)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負責規劃國家經濟發展計畫，研析國內外經濟情勢，揭露景氣動向，迅速提供最新經濟情勢資訊，然近兩年來，經濟成長率預測失準，102年9月與10月國內出口年增率意外下滑，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扮演經濟氣象台的功能有待提升，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應針就102年經濟情勢之誤判，深切檢討其原因，並對未來如何有效掌握國際及國內經濟情勢發展，提出改善與精進的作法，並於2個月之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丁守中 林滄敏 蘇震清 楊瓊瓔 李慶華

(二十一)發展生技產業為我國推行產業再造的重點產業之一，我國生技產業近年跨國活動雖增加，但依賴本地市場者且面臨健保擠壓，產業規模相對偏小，亦不利區域、國際競爭。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為我國推動產業投資政策主要平台之一，為使資金統籌調度及資源運用更具彈性，俾落實扶植國內新興重點產業，加速經濟轉型，強化與國際接軌之國際化政策，參加投資於產業升級或改善產業結構有關之重要事業或計畫。要求政府應加強投資生醫及鼓勵異業 (傳產、高科技、金融等) 投資生醫，以獲取較高回收，從而掌握高階知識、培育進階人力、快速擴散科技成果、落實產業升級，以開發、設計、預臨床、臨床、法規事務等環節建立「台灣連結」(The Taiwan Connection) 實務，切入國際生醫產業鏈。

提案人：黃昭順 楊瓊瓔 廖國棟 簡東明李慶華

(二十二)近年我國經濟發展趨緩，短期未見顯著復甦跡象，政府及產業、學術界皆希望可以藉成立自由經濟示範區以加速我國融入全球自由經貿體系，並吸引台商回流，再造經濟榮景。我國財政日益困難、中央、地方政府舉債逼近上限，預算編列從而應追求最大效率，自由經濟示範區為一大規模新興計畫，其設立過程將有諸多法規制度、軟硬體建設等問題尚須克服，政府從而應集中資源全力解決問題，不宜分散珍貴人力、預算資源，爰建請於示範區政策初期，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應於各示範區中先行選定如高雄港之基礎建設及周遭產業結構完整之地點，進行政策推動與評估，以累積經驗，方有助後續各示範區地點順利推動。

提案人：黃昭順 廖國棟 簡東明

(二十三)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103年度於「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推動國家建設總合評估」項下編列預算，加速辦理區域合作與整合，落實區域均衡發展之目標。經查中央政府在重大政策規劃或重大建設時，多無提供地方政府參與決策之管道，尤其在部分專屬中央之經濟等事項上，多由中央制定政策或中央直接執行，地方政府參與有限，在協調、配合不足情況下，政策性之上位計畫常與地方發展產生脫節現象。又現有公共建設經費之分配，中央與地方權責未臻合理，一體適用中央對地方補助規定，忽略適性發展，使超量之建設需求充斥，財政無法支應，而弱勢地區亦未獲得真正有效之照顧。鑑於中央重大政策經常欠缺地方政府參與管道，且公共建設經費之分配忽略適性發展，爰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應建立符合各區域發展之公共設施配套。

提案人：黃昭順 楊瓊瓔 廖國棟 簡東明　　李慶華

(二十四)經查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103年度「經建計畫之設計、研審及協調－促進產業發展」項下新增協調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發展經費編列1,748萬元，自由經濟示範區是馬政府提升國家經濟發展的重大政策，也是馬總統在黃金十年的願景。高雄擁有台灣第一大港的高雄港，將可利用高雄港海運樞紐地理優勢，連結東亞地區重要海港，吸引製造、運籌等產業，且高雄具有重工業及加工出口區台灣第一個經濟奇蹟的成功經驗，實為政府發展自由經濟示範區之首選；為提升地區經濟發展，強力要求政府具體做出承諾，欣獲總統公開宣示支持「自由經濟示範區」落腳高雄。爰「協調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發展」編列之委託研究1,000萬元、政策宣導400萬元、尤其是赴新加坡、歐、美、日宣導招商等348萬元預算案，建請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於經費運用能置重點於高雄地區之需求，期盼可充分提升政府財務效能外，更能帶動大高雄地區產業全面升級，讓台灣能在世界經濟舞台上與先進國家較勁爭鋒，讓人民幸福有感。

提案人：黃昭順 簡東明 楊瓊瓔 李慶華

連署人：廖國棟

(二十五)政府投入六大新興產業資源初步估計自2009年至2012年間政府投入經費約為2,160億元。惟綜觀各國推動新興產業之規模，中國大陸投資4兆人民幣（折合新臺幣約18兆元），規劃戰略性新興產業。南韓政府於2009年7月執行「五年綠色成長計畫」（Five Green Growth Plan），此計畫編列約836億美元（折合新臺幣約2.5兆元），投入在氣候變遷與新能源、永續運輸及發展綠色科技上。美國政府投入約750億美元（折合新臺幣約2.25兆元），用於發展替代能源與智慧電網；並投資約320億美元（折合新臺幣約9,600億元）於再生能源發展。日本將以約75兆日圓（折合新臺幣約26兆元）加速實現低碳社會及開發節能型交通工具為主要能源相關政策。我國投入新興產業之資源顯然較上開國家困窘，卻又過於分散，致各重大新興產業鏈迄今或無法明確成形、或未明顯提升經濟價值。鑑於政府資源有限，發展國家策略新興產業必需篩選關鍵技術，選擇少數利基型產業介入，以求進一步聚焦，惟現行新興策略性產業之選擇基準及發展優先次序，缺乏理論基準及長期規劃。爰此，為使國家策略新興產業聚焦發展，應亟思有限資源之最佳活用，在兼顧政策目標、潮流世局與角色定位上，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應慎選重點產業科技，避免失焦之布局，並應設置跨部會協調溝通機制，避免資源重複投入與浪費。

提案人：黃昭順 楊瓊瓔 廖國棟 簡東明 李慶華

(二十六)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103年度預算案歲出32億5,028萬1,000元，較102年度增加2,819萬2,000元，主要新增項目之一是編列協調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發展經費1,748萬元；惟鑑於新加坡自由貿易區之成功，在於簡化通關程序與自由貿易區高效率之貨物裝卸、運送安排，並提供全天候之貨物通關或轉口服務及便利商務人士入境簽證，提供展覽、貿易活動等機能，顯然檢討改善貨物進出口通關作業流程、時效性、便捷性與提供相關服務平台等服務水準升級，方能確實強化國際貿易轉運業務之競爭力，而非僅劃設所謂自由經濟示範區或給予特定賦稅優惠即可達成，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應務實檢討自由經濟示範區推動規劃與具體效益，避免政策空轉而浪費國家公帑。

提案人：蘇震清 黃偉哲

連署人：陳明文

(二十七)從「國光石化」、「中科四期」到「彰化大城振興經濟方案」等，彰化地區許多重大建設未能順利推動，以致經濟成長趨緩，連帶影響就業機會與地方產業繁榮，使得擁有130萬人口，工商業產值台灣第7位的彰化縣，難以發揮對台灣經濟發展的助力。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將彰化地區具有國際競爭力產業，如自行車、織襪、水五金、高端醫療等產業聚落，納入自由經濟示範區，並落實輔導與行銷，創造中央與地方經濟成長雙贏之局。

提案人：林滄敏 簡東明 黃昭順 楊瓊瓔 李慶華

(二十八)有鑑於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於101年11月實施「加強推動臺商回臺投資方案」，該方案藉由協助解決人力、土地問題及專案融資等措施吸引臺商回臺投資。考量目前國內經濟狀況並未達預期，政府應更著重提振投資。爰此，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研議擴大方案適用範圍，以加強協助臺商返台，擴大方案執行成效，以促進投資、帶動就業。

提案人：李慶華 徐耀昌 黃昭順

(二十九)根據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估計，台灣在2013年到2020年間，高階人力供給預估將較需求短缺6.3萬人，基層人力則短缺46.1萬人，但中級人力則會供過於求，超額34.8萬人。由於國內高技術、高教育的人才陸續被其他國家高薪挖角，而移入台灣的人口有95%都是婚姻移民，勞動市場中的外籍勞動力亦以藍領勞工為主，人力流動出現「高出低進」現象，未來國內高階人才將出現嚴重短缺，外加近年出國留學生持續減少，對我國未來勞動市場將造成嚴重衝擊。爰此，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應站在國家發展的高度，及早就人才流失及攬才問題，儘速協調、整合各部會資源，提出因應策略與做法，以利積極推動留才與攬才相關政策。

提案人：李慶華 徐耀昌 黃昭順

(三十)有鑑於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辦理「促進新興產業發展及產業創新升級」計畫選定項目涵蓋過於廣泛，有疊床架屋之嫌，爰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檢討相關補助計畫，針對重點發展產業，集中資源補助，以避免陳義過高，但實際效益過低，以致浪費國家預算。

提案人：李慶華 徐耀昌 黃昭順

(三十一)有鑑於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補助計畫，逾五成以上補助對象屬單一縣市或鄉鎮，缺乏區域性、整體發展性或重大公共建設型案件，為避免相關預算虛擲，爰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檢討相關補助計畫，以發揮補助效果，避免浪費國家預算。

提案人：李慶華 徐耀昌 黃昭順

1. 有關政事別歲出預算隨同以上機關別審查結果調整。

**散會**